

证券代码：832553

证券简称：新财智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湖南新财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2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亚军
- 会议列席人员：张温清、韩周宇、谢姣、张赞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湖南新财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3）及《湖南新财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在 2025 年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在 2025 年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的《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及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落实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确保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贷款，授信额度及贷款用于办理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等业务（具体业务品种由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与各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定）。本次计划申请的授信额度及贷款合计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500 万元。上述授信额度贷款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按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融资合同确定的金额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李亚军、刘峥为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提供个人连带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金融机构贷款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的授信及贷款，股东李亚军、刘峥就此贷款为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个人连带担保。

2.回避表决情况：

李亚军、刘峥属于本议案事项的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及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股东李亚军、刘峥为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提供个人连带担保的议案》《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湖南新财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湖南新财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